

國立嘉義大學 X 第二屆漢字東西軍比賽簡章

一、目的：為推廣繁體字之美，並提升外籍人士對於漢字的使用，促進其了解漢字之來源與文化，增進其學習華語文興趣，特舉辦本項比賽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三、主辦單位：國立嘉義大學語言中心華語組

四、參賽對象及資格：

(一) 非中華民國國籍且居住在臺灣之外籍人士

(二) 2011年9月1日以前出生，具中華民國國籍之臺灣國小三年級學生

(三) 同一學校之參賽者，以不超過15人為原則

(四) 具華僑身分者，請勿報名參賽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採線上報名，並完成填報報名系統所需之資料

六、報名人數：

外籍人士以120人為限、國小三年級生以30人為限，報名人數額滿即停止受理報名。

七、活動期程：

(一) 報名日期:2019年8月12日(星期一)至9月22日(星期日)止

(二) 比賽日期:2019年10月19日(星期六)上午10點30分起

(三) 比賽地點:國立嘉義大學(新民校區)B棟4樓 國際會議廳
(嘉義市新民路580號)

八、報到方式：

參加比賽之外籍人士請攜帶護照或居留證；本國籍國小三年級生請攜帶有照片之證件，如護照、健保卡、身分證、學校借書證等，於10月19日(星期六)上午9點30分至10點00分間，至新民校區國際會議廳辦理報到，逾時以棄權論。

九、比賽辦法：

以《華語八千詞》基礎級常用的1000個詞彙為出題基準(<https://www.sc-top.org.tw/download/8000zhuyin.zip>)。比賽分成兩階段進行，第一階段為漢字辨識，第二階段為漢字書寫，比賽時一次呈現一個詞彙/句子，參賽者依據題目，須在規定時間內選出/寫出教育部所頒佈之標準字體，本比賽採淘汰的方式進行，一直留到最後的三名參賽者，依淘汰順序頒布名次。

十、獎勵：

(一) 第一名:頒發獎金新台幣8仟元，獎牌乙面，計1名。

(二) 第二名:頒發獎金新台幣5仟元，獎牌乙面，計1名。

(三) 第三名:頒發獎金新台幣2仟元，獎牌乙面，計1名。

所有參賽者，於賽後皆能領取一份嘉義名產：火雞肉飯便當。外籍參賽者於賽後可自費參加半日文化課程。文化課程請於線上報名時挑選欲參加之課程，並完成報名相關程序。文化課程未達20人參加時，主辦單位有權更改或取消該課程。

◆ 外籍人士之獎金須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扣繳20%所得稅。

十一、 版權聲明：

參賽者同意無償授權將個人參加本次比賽之影音及肖像權等，提供本中心登載於網站及推廣課程作業使用。

十二、 注意事項：

(一) 參賽者須遵守比賽規定，如有違反，主辦單位有權立即取消該參賽者資格。

(二) 主辦單位對於爭議之判定保有最終決定權，參賽者無權異議。

(三) 比賽如遇重大天災禍害或不可抗拒因素，得由主辦單位決定停止比賽或延期辦理。

(四) 除前三名之比賽獎金外，主辦單位無須支付任何費用或酬勞給予參賽者。

十三、 如有未盡事宜及變更事項，請依照本組網站(<http://csl.lgc.ncyu.edu.tw>)最新公告資料為主，將不另行通知。